中卫市沙坡头区审计局行政执法主体资格清单

（行政机关）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中卫市沙坡头区审计局 | 单位地址 | 中卫市社会福利院原中卫市民政局一楼 |
| 法定代表人 | 秦玲 |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 11642300MB0X307B47 |
| 主要职责 | （一）贯彻实施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拟订审计工作发展规划、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年度审计计划并组织实施；参与拟订财经方面的规范性文件。（二）负责对沙坡头区区财政收支和审计监督范围内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三）向沙坡头区人民政府提交年度区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沙坡头区政府委托向沙坡头区人大常委会提出沙坡头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工作报告、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报告；向沙坡头区人民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四）负责审计沙坡头区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乡（镇）人民政府、沙坡头区属各部门（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部门所属事业单位的财务收支。（五）负责审计政府投资和以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负责审计沙坡头区属国有企业、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的资产、负债、损益。（六）负责审计政府部门管理的和其他单位受沙坡头区人民政府及其部门委托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以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负责审计上级审计机关统一组织和授权的事项。（七）负责对沙坡头区管理的党政主要负责人、事业单位负责人和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依法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八）负责组织实施财政预算管理或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国家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的专项审计调查。（九）监督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纠正和处理审计发现的问题；负责办理审计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和沙坡头区人民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　（十）指导、监督内部审计、社会审计工作。（十一）承办沙坡头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 内设机构情况 | 机构名称 | 主要职责 | 机构负责人 | 联系电话 |
| 综合办公室 | 具体负责组织人事、机关党建、党风廉政、精神文明、平安建设、扶贫、信息宣传、计划生育、文电、财务、保密、机要、信访、档案管理等工作；承办审计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 谭一品 | 7616393 |
| 政策法规办公室 | 负责审计业务制度的起草和审计项目计划管理；审理有关审计业务事项；负责本局审计法制工作，检查法规执行情况，办理审计行政复议和应诉；组织实施机关复核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书和审计决定书等。普法依法治理、依法行政、行政执法、审计档案管理、业务统计、行政裁决、复议、应诉等工作；实施审计项目计划指定的审计项目，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承担指导和监督沙坡头区直属部门、乡镇内部审计工作；承办审计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 路 洁 | 8806351 |
| 经济责任审计办公室 | 根据上级及沙坡头区有关规定，负责沙坡头区党、政、群和事业单位主要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工作；研究、提出有关加强或改进经济责任审计工作的建议、意见等。负责沙坡头区直属党政工作部门、事业单位和人民团体等单位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负责本级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实施审计项目计划指定的审计项目，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承办审计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 董斌 | 8806351 |
| 财政企业审计办公室 | 负责沙坡头区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区直部门、乡镇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审计；负责地方国有企业、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企业的资产、负债和损益情况审计；负责财政专项资金和政府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住房保障、资源能源和生态环境保护等资金、基金审计与调查；实施审计项目计划指定的审计项目，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承办审计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 高乐 | 7616391 |
| 固定资产投资审计办公室 | 负责审计沙坡头区政府投资和以区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概）算执行情况、决算及财务收支；负责审计沙坡头区直属国有及国有控股施工企业、房地产开发企业和设计、监理单位；开展相关专项审计调查；实施审计项目计划指定的审计项目，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承办审计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 马斌 | 7620718 |
| 主要承担法制业务的科室 | 政策法规办公室 |
| 执法类型 | 行政许可 |  | 行政裁决 |  | 行政收费 |  | 行政征收 |  | 行政确认（登记） |  |
| 行政强制 |  | 行政检查 | √ | 行政处罚 |  | 行政给付 |  | 其他 |  |
| 执法依据（法律法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实施条例》、《审计机关监督社会审计组织审计业务质量的暂行规定》 |
| 监督机构及电话 | 综合办公室 7616393 |